

文水县南安镇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南安镇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吕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报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紧扣镇域中心工作和群众关切重点，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确保应公开尽公开、公开信息准确及时，有效保障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5 年，南安镇共发布文件 48 条，其中依据相关文件精神要求主动公开文件 4 条，全部及时上报县政府办。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全年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无依申请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对标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动态调整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与办事指南，着力强化信息管理工作。制定并严格执行信息管理制度，落实专人专岗负责机制，明确政务信息公开各环节岗位职责，规范全流程操作标准，切实保障政务信

息公开报送工作质效。扎实推进保密管理，严格落实“涉密不上网、上网不涉密”“谁上网、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要求，全面筑牢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安全防线。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

南安镇政府信息公开主要通过文水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平台和政务公开栏对相关信息及工作动态进行集中公开。

（五）监督保障情况

南安镇明确党政综合办公室专人牵头政府信息公开受理工作，该项工作已纳入年终综合目标考核。所有公开信息必须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层层把关核验，杜绝各类错误。同时，加强日常督查，确保信息公开工作不出纰漏。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 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		0	0	0	0	0	0	0	

	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	0	0	0	0	0	0	0

	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 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有进展，但与县委、县政府要求及群众期盼仍有差距，主要存在三方面问题：

一是公开力度不足，部分领域主动公开意识薄弱，公开范围把控不精准，“应公开尽公开”落实不到位。二是公开内容不全

面，对群众关切的重点领域覆盖不足，部分信息笼统，实用性、指导性欠缺。三是信息更新不及时，受工作衔接、责任落实等因素影响，部分动态信息、政策文件发布滞后。

针对上述问题，我镇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一是加大信息公开力度。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强化工作人员责任意识、大局意识、服务意识，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及时、准确。二是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畅通监督渠道，广泛收集群众意见建议，健全反馈处理机制，及时回应关切，以监督推动工作改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机关 2025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

南安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1 月 12 日